

##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1、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受理公司提请的复核申请，并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诉复核委员会复核会议，就复核申请事项进行审议。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收到深交所下发的《股票终止上市复核决定书》【[2020]1 号】。根据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18 年修订）》第三条的规定，深交所最终作出维持对金亚科技股票终止上市决定。该决定为终局决定。

2、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4.23 条的规定，若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受理的决定后，且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作出维持终止上市决定，则自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作出维持终止上市决定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进入退市整理期。因此，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截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含当日）已交易 1 个交易日，剩余 29 个交易日。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公司重新上市实施办法（2018 年修订）》第二条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不接受公司股票重新上市的申请，因此公司股票退市后，将不能重新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亚科技”或“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404号】。2020年5月14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复核申请材料，针对公司提出的复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诉复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决定予以受理，并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诉复核委员会复核会议，就复核申请事项进行审议。

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收到深交所下发的《股票终止上市复核决定书》【[2020]1号】。根据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18年修订）》第三条的规定，深交所最终作出维持对金亚科技股票终止上市决定。该决定为终局决定。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4.23条的规定，若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受理的决定后，且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作出维持终止上市决定，则自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作出维持终止上市决定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进入退市整理期。因此，公司股票自2020年6月18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现将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4.23条的规定，若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受理的决定后，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作出维持终止上市决定，则自深交所上诉复核委员会作出维持终止上市决定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进入退市整理期。因此，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6月18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板交易，并不再在创业板行情中揭示，公司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如下：

（一）证券代码：300028

(二) 股票简称：金亚退

(三) 涨跌幅限制：10%

##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 2020 年 6 月 18 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截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含当日）已交易 1 个交易日，剩余 29 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超过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行情揭示、公开信息等其他交易事项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个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首个交易日、前二十五个交易日的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 四、退市整理期公司不筹划、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的声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业务特别规定（2017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不筹划、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 五、终止上市后股票登记、转让、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将尽快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委托其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以确保公司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届满后四十五个交易日内可以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公司重新上市实施办法（2018 年修订）》第二条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不接受公司股票重新上市的申请，因此公司股票退市后，将不能重新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六、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联系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信息园西路 81 号

3、联系电话：028-87718087

**特此公告！**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